

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野村亞太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30樓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野村亞太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公鑒

### 查核意見

野村亞太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價值報告書及投資明細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相關法令，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野村亞太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運用成果及淨資產價值之變動情形。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野村亞太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相關法令，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野村亞太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野村亞太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野村亞太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野村亞太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4.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358 號

會計師：楊弘斌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 註	112.12.31		111.12.31	
		金 額	%	金 額	%
<b>資 產</b>					
上市上櫃政府公債－按市價計值(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成本分別為6,086,575元及0元)	三	\$6,294,477	2.20	\$-	-
上市上櫃金融債券－按市價計值(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成本分別為66,517,850元及99,443,591元)	三	54,655,355	19.10	81,004,742	31.84
上市上櫃公司債－按市價計值(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成本分別為217,378,032元及171,281,250元)	三	203,198,392	71.01	138,682,055	54.52
上市上櫃可轉債－按市價計值(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成本分別為0元及5,364,399元)	三	-	-	5,389,254	2.12
基金－按市價計值(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成本分別為3,165,660元及5,488,514元)	三	3,202,440	1.12	5,353,994	2.10
銀行存款	六	12,072,683	4.22	14,292,884	5.62
應收發行受益憑證款		17,940	0.01	-	-
應收期貨保證金	三、七	2,840,445	0.99	7,934,826	3.12
應收利息		5,294,281	1.85	4,069,565	1.60
其他金融資產	三、十	2,533,541	0.88	-	-
資產合計		<u>290,109,554</u>	<u>101.38</u>	<u>256,727,320</u>	<u>100.92</u>
<b>負 債</b>					
應付贖回受益憑證款		3,382,763	1.18	1,008,586	0.40
應付經理費	五、八	362,400	0.13	314,625	0.12
應付保管費	八	63,771	0.02	55,712	0.02
應付即期外匯款		-	-	-	-
其他應付款		142,020	0.05	452,580	0.18
其他金融負債	三、十	-	-	506,536	0.20
負債合計		<u>3,950,954</u>	<u>1.38</u>	<u>2,338,039</u>	<u>0.92</u>
淨資產		<u>\$286,158,600</u>	<u>100.00</u>	<u>\$254,389,281</u>	<u>100.00</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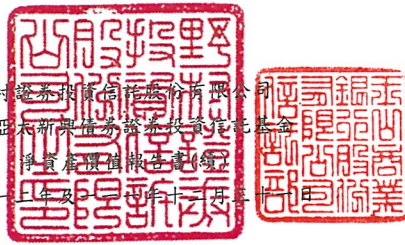
總經理：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 註	112.12.31		111.12.31	
		金 額	%	金 額	%
<b>淨資產</b>					
累積類型受益權單位-新台幣計價		\$122,110,613		\$95,750,752	
累積類型受益權單位-美元計價(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分別為美元1,461,277.23元及1,316,498.83元)		44,912,356		40,427,046	
累積類型受益權單位-人民幣計價(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1,890,394.72元及1,803,475.25元)		8,153,651		8,000,740	
月配類型受益權單位-新台幣計價		62,709,184		63,055,348	
月配類型受益權單位-美元計價(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分別為美元414,215.2元及422,336.86元)		12,730,904		12,969,120	
月配類型受益權單位-人民幣計價(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4,150,824.46元及3,296,943.69元)		17,903,336		14,626,199	
累積N類型受益權單位-新台幣計價		418,669		500,453	
月配N類型受益權單位-新台幣計價		2,780,871		5,340,964	
月配N類型受益權單位-美元計價(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分別為美元171,678.72元及123,244.87元)		5,276,546		3,784,604	
月配N類型受益權單位-人民幣計價(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2,124,285.85元及2,239,270.81元)		9,162,470		9,934,055	
		<u>\$286,158,600</u>		<u>\$254,389,281</u>	
<b>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b>					
累積類型受益權單位-新台幣計價		13,410,487.29		11,480,531.08	
累積類型受益權單位-美元計價		160,931.79		161,223.91	
累積類型受益權單位-人民幣計價		213,926.68		218,142.43	
月配類型受益權單位-新台幣計價		9,804,634.07		10,115,317.72	
月配類型受益權單位-美元計價		66,292.42		69,115.33	
月配類型受益權單位-人民幣計價		675,576.24		551,008.89	
累積N類型受益權單位-新台幣計價		49,210.66		64,210.66	
月配N類型受益權單位-新台幣計價		423,478.12		834,294.34	
月配N類型受益權單位-美元計價		26,170.85		19,209.76	
月配N類型受益權單位-人民幣計價		334,601.77		358,385.57	
		<u>25,165,309.89</u>		<u>23,871,439.69</u>	
<b>每單位平均淨資產</b>					
累積類型受益權單位-新台幣計價		<u>\$9.1056</u>		<u>\$8.3403</u>	
累積類型受益權單位-美元計價(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分別為美元9.0801元及8.1657元)		<u>\$279.0770</u>		<u>\$250.7509</u>	
累積類型受益權單位-人民幣計價(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8.8366元及8.2674元)		<u>\$38.1142</u>		<u>\$36.6767</u>	
月配類型受益權單位-新台幣計價		<u>\$6.3959</u>		<u>\$6.2336</u>	
月配類型受益權單位-美元計價(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分別為美元6.2483元及6.1106元)		<u>\$192.0416</u>		<u>\$187.6446</u>	
月配類型受益權單位-人民幣計價(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6.1441元及5.9835元)		<u>\$26.5008</u>		<u>\$26.5444</u>	
累積N類型受益權單位-新台幣計價		<u>\$8.5077</u>		<u>\$7.7939</u>	
月配N類型受益權單位-新台幣計價		<u>\$6.5667</u>		<u>\$6.4018</u>	
月配N類型受益權單位-美元計價(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分別為美元6.5599元及6.4157元)		<u>\$201.6192</u>		<u>\$197.0146</u>	
月配N類型受益權單位-人民幣計價(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6.3487元及6.2482元)		<u>\$27.3832</u>		<u>\$27.7189</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種類	金額		佔已發行總額/ 受益權單位數%		佔淨資產%	
	112.12.31	111.12.31	112.12.31	111.12.31	112.12.31	111.12.31
債券						
<u>上櫃政府公債</u>						
MONGOLIA						
MONGOL 7 7/8 06/05/29	\$6,294,477	\$-	0.06	-	2.20	-
上櫃政府公債合計	6,294,477	-			2.20	-
<u>上櫃公司債</u>						
AUSTRALIA						
QANAU 5 1/4 09/09/30	6,082,044	5,611,374	0.06	0.06	2.12	2.21
ANGSJ 6 1/2 04/15/40	6,028,960	11,855,126	0.07	0.13	2.11	4.66
NCIAU 4.7 05/12/31	5,343,586	4,717,014	0.04	0.04	1.87	1.85
NSTAU 6 1/8 04/11/33	10,836,649	-	0.06	-	3.79	-
小計	28,291,239	22,183,514			9.89	8.72
CHINA						
NIO 0 1/2 02/01/27	-	6,990,369	-	0.04	-	2.75
TENCNT 3.29 06/03/60	5,875,677	5,586,850	0.04	0.04	2.05	2.20
XIAOMI 4.1 07/14/51	5,493,289	4,494,832	0.06	0.06	1.92	1.77
GLPCHI 4.974 02/26/24	5,798,465	-	0.04	-	2.03	-
FOSUNI 6.85 07/02/24	7,441,712	-	0.04	-	2.60	-
PINGRE 3 1/4 06/23/25	4,991,256	-	0.04	-	1.74	-
CATIC 3.3 09/23/30	5,031,135	4,777,906	0.07	0.07	1.76	1.88
HONGQI 5 1/4 01/25/26	-	7,342,283	-	0.07	-	2.89
HONGQI 6 1/4 06/08/24	-	5,747,340	-	0.04	-	2.26
ANTOIL 8 3/4 01/26/25	11,617,765	8,603,215	0.27	0.27	4.06	3.38
FRESHK 4 1/4 10/26/26	5,574,650	-	0.07	-	1.95	-
CNDATA 10 1/2 02/23/26	12,931,461	-	0.13	-	4.52	-
BTSDF 13 1/2 06/26/26	7,432,931	-	0.14	-	2.60	-
小計	72,188,341	43,542,795			25.23	17.13
(接下頁)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種類	金額		佔已發行總額/ 受益權單位數%		佔淨資產%	
	112.12.31	111.12.31	112.12.31	111.12.31	112.12.31	111.12.31
債券						
上櫃公司債						
INDONESIA						
LLPLCA 6 7/8 02/04/39	\$13,126,887	\$12,726,368	0.06	0.06	4.59	5.00
ABMMIJ 9 1/2 08/05/26	5,889,559	5,489,829	0.10	0.10	2.06	2.16
DOIDIJ 7 3/4 02/10/26	5,860,242	5,281,776	0.05	0.05	2.05	2.08
SAKAEI 4.45 05/05/24	-	5,876,915	-	0.03	-	2.31
FRIDPT 6.2 04/14/52	9,162,872	8,065,570	0.04	0.04	3.20	3.17
GJTLIJ 8.95 06/23/26	8,251,509	7,093,548	0.17	0.17	2.88	2.79
小計	42,291,069	44,534,006			14.78	17.51
INDIA						
VEDLN 8.95 03/11/25	6,865,031	6,269,683	0.03	0.03	2.40	2.46
ADSEZ 3.828 02/02/32	7,156,420	-	0.10	-	2.50	-
小計	14,021,451	6,269,683			4.90	2.46
CAMBODIA, KINGDOM OF CAMBODIA						
NAGACL 7.95 07/06/24	7,547,363	-	0.07	-	2.64	-
SOUTH KOREA						
DAESEC 6 7/8 07/26/26	6,283,974	-	0.05	-	2.19	-
MONGOLIA						
MONMIN 12 1/2 09/13/26	8,858,641	-	0.16	-	3.09	-
MALAYSIA						
GENMMK 3.882 04/19/31	6,573,197	-	0.03	-	2.30	-
THAILAND						
TOPTB 3 3/4 06/18/50	10,842,381	9,625,684	0.08	0.08	3.79	3.78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KOMATS 5.499 10/06/27	-	6,269,408	-	0.03	-	2.46
RWLVCA 4 5/8 04/06/31	-	6,256,965	-	0.09	-	2.46
RWLVCA 8.45 07/27/30	6,300,736	-	0.05	-	2.20	-
小計	6,300,736	12,526,373			2.20	4.92
上櫃公司債合計	203,198,392	138,682,055			71.01	54.52
(接下頁)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種類	金額		佔已發行總額/ 受益權單位數%		佔淨資產%	
	112.12.31	111.12.31	112.12.31	111.12.31	112.12.31	111.12.31
債券						
<u>上櫃金融債券</u>						
AUSTRALIA						
IAGAU Float 12/15/36	\$-	\$4,096,653	-	0.04	-	1.61
AMPLF Float 12/09/35	-	4,153,750	-	0.07	-	1.63
SCGAU 4 3/4 09/24/80	5,763,632	5,507,480	0.01	0.01	2.01	2.16
SCGAU 5 1/8 09/24/80	5,489,436	5,154,338	0.01	0.01	1.92	2.03
小計	11,253,068	18,912,221			3.93	7.43
SWITZERLAND						
ZURNVX 4 1/2 07/26/38	7,058,061	6,770,974	0.16	0.16	2.47	2.66
CHINA						
PINGRE 2 3/4 07/29/24	5,809,057	-	0.07	-	2.03	-
SINOCE 3 1/4 05/05/26	-	3,235,624	-	0.05	-	1.27
SINOCE 2.7 01/13/25	-	3,548,078	-	0.06	-	1.39
小計	5,809,057	6,783,702			2.03	2.66
HONG KONG						
CKPH 3 1/2 PERP	3,655,785	3,980,455	0.04	0.04	1.28	1.56
PINGIN 2.85 08/12/31	-	4,802,306	-	0.04	-	1.89
小計	3,655,785	8,782,761			1.28	3.45
INDONESIA						
SAWSST 7 3/4 01/23/23	-	8,383,284	-	0.10	-	3.30
LMRTSP 7 1/4 06/19/24	4,748,183	4,337,505	0.08	0.08	1.66	1.71
LMRTSP 7 1/2 02/09/26	6,177,293	5,596,533	0.15	0.15	2.16	2.20
PWONIJ 4 7/8 04/29/28	-	5,435,316	-	0.07	-	2.14
小計	10,925,476	23,752,638			3.82	9.35
JAPAN						
NORBK 5.071 09/14/32	-	6,038,446	-	0.04	-	2.37
(接下頁)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種類	金額		佔已發行總額/ 受益權單位數%		佔淨資產%	
	112.12.31	111.12.31	112.12.31	111.12.31	112.12.31	111.12.31
<b>債券</b>						
<b>上櫃金融債券</b>						
SOUTH KOREA						
HLINSU 3.379 02/04/32	\$5,671,051	\$5,127,418	0.03	0.03	1.98	2.02
SINGAPORE						
GLPSP 3 7/8 06/04/25	5,109,585	-	0.03	-	1.78	-
THAILAND						
BBLTB 3.466 09/23/36	5,173,272	4,836,582	0.02	0.02	1.81	1.90
上櫃金融債券合計	54,655,355	81,004,742			19.10	31.84
<b>上櫃可轉債</b>						
CHINA						
NIO 0 02/01/26	-	5,389,254	-	0.03	-	2.12
債券合計	264,148,224	225,076,051			92.31	88.48
<b>基金</b>						
<b>受益憑證</b>						
TAIWAN						
野村全球短期收益基金(人民幣累積)	-	2,285,924	-	0.05	-	0.90
野村全球短期收益基金(新台幣累積)	3,202,440	3,068,070	0.27	0.31	1.12	1.20
受益憑證合計	3,202,440	5,353,994			1.12	2.10
基金合計	3,202,440	5,353,994			1.12	2.10
證券投資總額	267,350,664	230,430,045			93.43	90.58
銀行存款	12,072,683	14,292,884			4.22	5.62
其他金融資產(負債)	2,533,541	(506,536)			0.88	(0.20)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淨額	4,201,712	10,172,888			1.47	4.00
淨資產	\$286,158,600	\$254,389,281			100.00	100.00

註：債券以涉險國家分類；受益憑證以基金註冊國別分類。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野村亞太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價值變動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 註	112.1.1-112.12.31		111.1.1-111.12.31	
		金 額	%	金 額	%
期初淨資產		\$254,389,281	88.90	\$465,620,429	183.03
收 入					
利息收入		17,318,430	6.05	17,901,022	7.03
其他收入		2,157	0.00	366	0.00
收入合計		17,320,587	6.05	17,901,388	7.03
費 用					
經理費	五、八	4,079,709	1.43	4,688,096	1.84
保管費	八	721,029	0.25	836,417	0.33
會計師費用		213,500	0.07	208,000	0.08
其他費用		113,702	0.04	71,682	0.03
費用合計		5,127,940	1.79	5,804,195	2.28
本期淨投資收益(損失)		12,192,647	4.26	12,097,193	4.75
發行受益權單位價款		73,241,557	25.59	32,321,237	12.70
買回受益權單位價款		(57,411,401)	(20.06)	(211,064,869)	(82.97)
已實現資本損益	三、十	(15,019,775)	(5.25)	(28,246,416)	(11.10)
未實現資本損益增加(減少)	三、十	11,310,188	3.95	(16,267,543)	(6.39)
已實現兌換損益	三、十	31,159,317	10.89	(93,650,782)	(36.81)
未實現兌換損益增加(減少)	三、十	(16,194,744)	(5.66)	101,240,289	39.80
本期已發放收益	十二	(7,508,470)	(2.62)	(7,660,257)	(3.01)
期末淨資產		\$286,158,600	100.00	\$254,389,281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野村亞太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 一、基金沿革及概述

野村亞太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係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在中華民國境內募集而投資於國內、外有價證券之開放式基金，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成立並開始營運。本基金受益憑證分下列各類型發行，即分為累積類型、月配類型及遞延手續費 N 類型(包括累積類型及月配類型)受益權單位，計有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價類別，其中 N 類型受益權單位之開始銷售日期為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日。本基金經核准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為等值新台幣貳佰億元，最低為等值新台幣參億元。其中，

1. 新台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新台幣壹佰億元，每一新台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新台幣壹拾元。
2. 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為等值新台幣壹佰億元，每一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美元壹拾元，每一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人民幣壹拾元。

本基金經金管會申報生效後，符合法令所規定之條件者，得辦理追加募集。

本基金主要委託經理公司，以誠信原則及專業經營方式，將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及外國之有價證券，並以分散風險、確保基金之安全，並積極追求長期之投資利得及維持收益之安定為目標。經理公司並應依下列規範進行投資：

1. 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之有價證券為中華民國境內之政府公債、公司債(含次順位公司債)、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承銷中之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基金)、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含ETF(Exchange Traded Fund))、經金管會核准於我國境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發行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及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募集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
2. 本基金投資之外國有價證券，包括：
  - (1) 由外國國家或機構所保證或發行之債券(含政府公債、公司債、次順位公司債(含無到期日次順位公司債)、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金融債券、次順位金融債券(含無到期日次順位金融債券)、金融資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由金融機構發行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含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及具總損失吸收能力(Total Loss-Absorbing Capacity, TLAC)債券)及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債券)及本國企業赴海外發行之公司債。

野村亞太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於外國證券交易所及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外國店頭市場交易之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及追蹤、模擬或複製債券指數表現之ETF(含反向型ETF及槓桿型ETF (Exchange Traded Fund))。
  - (3) 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之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
  - (4) 本基金投資外國有價證券之可投資國家及地區詳如公開說明書。
3. 本基金投資於應急可轉換債券(Contingent Convertible Bond, CoCo Bond)占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不超過10%;投資「具總損失吸收能力(Total Loss-Absorbing Capacity, TLAC)債券,占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不超過20%。
  4. 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屆滿三個月(含)後,整體資產組合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應在一年以上(含)。且自成立日起六個月後,投資於亞太國家或地區之債券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投資於新興市場國家或地區之債券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本基金可投資之「亞太國家或地區」、「新興市場國家或地區」詳如公開說明書。
  5. 本基金得投資非投資等級債券,惟投資之非投資等級債券以前述定義之新興市場國家或地區之債券為限,且投資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四十;本基金所投資債券之信用評等應符合金管會所規定之信用評等等級以上,惟投資於前述定義之新興市場國家或地區之非投資等級債券時,不在此限。
  6. 本基金投資所在國家或地區之國家主權評等未達下述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等級者,投資該國或地區之政府債券及其他債券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三十。
  7. 前述所謂「非投資等級債券」係指下列債券,惟如債券發生信用評等不一致者,若任一信用評等機構評定為投資級債券者,該債券即非屬非投資等級債券。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正前述「非投資等級債券」之規定時,從其規定:
    - (1) 政府公債:發行國家主權評等未達下述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等級。
    - (2) 第(1)目以外之債券:該債券之債務發行評等未達下述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機構評等。但轉換公司債、未經信用評等機構評等之債券,其債券保證人之長期債務信用評等符合下述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達一定等級以上或其屬具優先受償順位債券且債券發行人之長期債務信用評等符合下述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達一定等級以上者,不在此限。
    - (3) 金融資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REATs):該受益證券或基礎證券之債務發行評等未達公開說明書所列信用評等機構評定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機構評等。



野村亞太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財務報表附註(續)

(4) 前述信用評等機構及其評定等級如下：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	信用評等等級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twBBB-
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BBB-(tw)
A.M. Best Company, Inc.	bbb-
DBRS Ltd.	BBB-
Fitch, Inc.	BBB-
Japan Credit Rating Agency, Ltd.	BBB-
Moody's Investor Services, Inc.	Baa3
Rating and Investment Information, Inc.	BBB-
Standard & Poor's Rating Services	BBB-
Egan-Jones Rating Company	BBB-
Kroll Bond Rating Agency	BBB-
Morningstar, Inc.	BBB-

本基金及野村新興收益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中國境內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五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投字第 1100334833 號函核准，以本基金為存續基金，野村新興收益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中國境內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為消滅基金辦理合併，並以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五日為基準日。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為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機構為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道富銀行則為國外保管機構，負責保管本基金在國外之資產。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業經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總經理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日通過發布。

##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1. 遵循聲明

本基金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主管機關之有關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 2. 編製基礎

本基金所持有之受益憑證、政府公債、金融債券、公司債、附買回債券及短期票券均採交易日會計。

### 3. 外幣交易事項

本基金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損益，列入淨資產價值變動表。

期末就外幣投資部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損益，列入淨資產價值變動表。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損益，列入淨資產價值變動表。

### 4. 證券投資

國外債券：

以計算日當日經理公司中午 12 時以前，依序由 Interactive Data Corporation、彭博(Bloomberg)資訊系統、路孚特(Refinitiv)資訊系統所提供之最近價格為基準，加計至計算日前一營業日之應收利息。若無最近價格者，則依序以 Interactive Data Corporation、彭博(Bloomberg)資訊系統、路孚特(Refinitiv)資訊系統所提供之最近成交價、買價、中價加計至計算日前一營業日之應收利息為準。持有暫停交易、久無報價與成交資訊或市場價格無法反映公平價格者，以經理公司洽商其他獨立專業機構或經理公司隸屬集團之母公司評價委員會或經理公司評價委員會提供之公平價格或以最新公開說明書所定之價格來源為準。

受益憑證：

上市(櫃)者，以計算日集中交易市場或櫃買中心之收盤價格為準；未上市(櫃)者，以計算日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所載公告網站之單位淨資產價值為準。

### 5. 附買回債券及短期票券投資

附買回債券及短期票券係按成本計價，以買進成本加計至計算日止按買進利率計算之應收利息為準，惟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時，應認列減損損失。

### 6. 期貨保證金

依期貨契約所定之標的種類所屬之期貨交易市場於計算日之結算價格為準，以計算契約利得或損失。

### 7. 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以計算日外匯市場之結算匯率為準，惟計算日當日外匯市場無相當於合約剩餘期間之遠期匯率時，得以線性差補方式計算之。

## 8. 損益平準

係發行或買回受益權單位時，將價款內屬於發行日或申請買回日前屬原受益權單位持有人應享有之收入或費用，列為損益平準。

## 9. 基金收益之分配

- (1) 本基金累積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全部併入基金資產，不予分配。
- (2) 本基金月配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月配 N 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月配類型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及月配 N 類型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來源如下，經理公司得依下述可分配收益之情況，於本基金月配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及月配類型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成立日起屆滿三個月後，及月配 N 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及月配 N 類型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申購日起屆滿一個月後，決定應分配之收益金額，並依第(5)項規定之時間，按月進行收益分配。惟可分配收益之剩餘未分配部分，可併入嗣後月份作為可分配收益來源：
  - ① 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外及中國大陸以外所得之現金股利、基金收益分配及利息收入；
  - ② 於中華民國境外及中國大陸以外從事投資證券相關商品利得扣除本基金投資證券相關商品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本基金投資證券相關商品損失)之餘額如為正數時，亦得併入月配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月配 N 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月配類型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及月配 N 類型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
  - ③ 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外及中國大陸以外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已實現資本損失(不包括前述第②款)後之餘額如為正數時，亦得併入月配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月配 N 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月配類型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及月配 N 類型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
- (3) 本基金月配類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及月配 N 類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來源如下，經理公司得依下述可分配收益之情況於本基金月配類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成立日起屆滿三個月後，及月配 N 類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申購日起屆滿一個月後，決定應分配之收益金額，並依第(5)項規定之時間，按月進行收益分配。惟可分配收益之剩餘未分配部分，可併入嗣後月份作為可分配收益來源：
  - ① 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外及中國大陸以外所得之現金股利、基金收益分配、利息收入。

- ② 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外及中國大陸以外從事投資證券相關商品利得扣除本基金投資證券相關商品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本基金投資證券相關商品損失)之餘額如為正數時，亦得併入月配類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及月配 N 類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
  - ③ 於中華民國境外及中國大陸以外從事外幣間匯率避險交易所衍生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因外幣間匯率避險交易所衍生之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後之餘額如為正數時，亦得併入月配類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及月配 N 類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
  - ④ 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外及中國大陸以外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已實現資本損失(不包括前述第②及③款)後之餘額如為正數時，亦得併入月配類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及月配 N 類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
- (4) 本基金月配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每月進行收益分配，經理公司依收益之情況自行決定分配之金額可超出上述之可分配收益，故本基金月配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配息可能涉及本金。
- (5) 本基金月配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可分配收益之分配，經經理公司作成收益分配決定後，應於每月結束後之次月第二十個營業日(含)前分配之，如該次月無第二十個營業日者，則應遞延至自該次月起算之第二十個營業日屆滿之日(含)前分配之。前述收益分配基準日由經理公司於期前公告。

#### 10. 已實現資本損益

債券以賣斷方式出售時，售價與成本之差額，列為已實現資本損益－債券。從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所持有之期貨及選擇權契約，已平倉所產生之損益，列於已實現資本損益－期貨/選擇權。從事遠期外匯買賣交易所持有之合約，經由到期交割所產生之損益，列於已實現資本損益－遠匯。另發行或買回受益權單位時，發行或買回價款中屬於已實現資本損益部分，列為已實現資本損益－申購或贖回。

#### 11. 未實現資本損益

凡因持有債券而產生之市價與成本之差異列為未實現資本損益－債券。從事期貨交易所持有之未平倉期貨契約，經由逐日評價所產生之評價損益，並列於應收期貨保證金及未實現資本損益－期貨。從事選擇權交易所持有之未平倉選擇權契約，經由逐日評價所產生之評價損益，並列於應收(付)買進/賣出選擇權權利金及未實現資本損益－選擇權。從事遠期外匯買賣交易所持有之未到期合約，經由逐日評價所產生之評價損益，並列於其他金融資產(負債)及未實現資本損益－遠匯。另發行或買回受益權單位時，發行或買回價款中屬未實現資本損益部分，列為未實現資本損益－申購或贖回。



## 12. 所得稅

本基金非屬課稅個體，基金投資之利得毋需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投資國外證券之股利收入及自國外取得之利息收入所需負擔之所得稅，係由給付人依所得來源國稅法規定扣繳，並依稅負給付方式之不同分別以帳列所得稅費用或以稅後淨額入帳。

本基金自國內取得之利息收入所產生之所得稅負，係依財政部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台財稅字第 0910455815 號函之規定辦理，即以基金為納稅義務人扣繳之稅款不得申請退還，故本基金自國內取得之利息收入係以稅後淨額入帳。

##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基金經理公司管理階層編製本基金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基金經理公司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 五、關係人交易

###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基金之關係
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野村投信)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

### 2. 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	交易內容	112 年度	111 年度
野村投信	經理費	\$4,079,709	\$4,688,096
		112.12.31	111.12.31
野村投信	應付經理費	\$362,400	\$314,625

六、銀行存款

幣別	112.12.31		111.12.31	
	原幣金額	新台幣金額	原幣金額	新台幣金額
活期存款：				
新台幣	\$3,775,542.00	\$3,775,542	\$2,582,046.00	\$2,582,046
美元	250,248.88	7,691,399	365,591.97	11,226,598
人民幣	139,877.48	603,320	82,954.20	368,009
澳幣	-	-	5,541.42	115,934
歐元	71.40	2,422	9.03	297
合計		<u>\$12,072,683</u>		<u>\$14,292,884</u>

七、期貨契約及選擇權交易

## 1. 應收期貨保證金明細：

	112.12.31	111.12.31
期貨交易保證金		
帳戶餘額	\$4,378,604	\$6,790,131
未平倉(損)益	(1,538,159)	1,144,695
帳戶淨值	<u>\$2,840,445</u>	<u>\$7,934,826</u>

## 2. 本基金從事期貨契約之未平倉部位列示如下：

期貨商品名稱	112.12.31		
	持有型態	契約數	評價(損)益
EURO-BUND FUTURE Mar24	空	3	\$(450,908)
US 10yr Ultra Fut Mar24	空	8	(1,087,251)
期貨商品名稱	111.12.31		
	持有型態	契約數	評價(損)益
EURO-BUND FUTURE Mar23	空	3	\$885,596
US 10yr Ultra Fut Mar23	空	6	259,099

## 3. 本基金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無未平倉選擇權交易。

八、經理費及保管費

經理公司之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一·五〇(1.50%)之比率，逐日累計計算，並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保管機構之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〇·二六(0.26%)之比率，由經理公司逐日累計計算，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九、交易成本

本基金之交易直接成本包括手續費及交易稅，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手續費及交易稅皆為0元，此交易直接成本於取得與出售時分別帳列有價證券成本與已實現資本損益。

十、金融工具資訊之揭露

## 1. 衍生工具資訊

本基金未到期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列示如下：

		112.12.31	
		名目本金(原幣)	評價(損)益
避險幣別：			
新台幣：			
遠期賣出有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USD	2,155,000	\$2,313,279
人民幣：			
遠期賣出有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USD	340,000	220,262
		111.12.31	
		名目本金(原幣)	評價(損)益
避險幣別：			
新台幣：			
遠期賣出有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USD	2,355,000	\$4,618
人民幣：			
遠期賣出有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USD	477,000	(511,154)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因遠期外匯買賣交易產生之已實現損益分別為損失7,365,825元及損失11,650,661元。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一三年一月至三月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至三月，其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分別為利益2,533,541元及損失506,536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負債科目。

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本基金之衍生工具係以金融機構之報價為參考。

以上揭露之合約名目本金僅顯示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交易，並不代表暴露於市場風險或信用風險下之潛在利得或損失。本基金預計上述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交易不致產生重大損失。

## 2. 財務風險資訊：

###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其影響包括基金所從事金融工具交易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等。本基金從事之交易對象限定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可能性極低。本基金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

### (2) 市場風險

本基金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或匯率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基金投資之有價證券將隨投資個別股票或債券等之價格波動而變動，而使本基金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可能之損失。另為管理市場風險，本基金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內。

### (3) 流動性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金融工具大多具活絡市場，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允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變現之流動風險甚低。本基金藉外匯市場之融通工具及適當之流動性資產以規劃未來之現金需求。

## 3. 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本基金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基金評估該等風險可能重大，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以確保風險管理之評估控管程序有效運作。



## 野村亞太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

	112.12.31		
	外幣金額	匯率	新台幣金額
金融資產：			
國外債券			
美 元	\$8,166,849.50	30.7350	\$251,008,120
澳 幣	627,611.57	20.9367	13,140,104
銀行存款			
美 元	250,248.88	30.7350	7,691,399
應收利息			
美 元	163,573.29	30.7350	5,027,425
	111.12.31		
	外幣金額	匯率	新台幣金額
金融資產：			
國外債券			
美 元	\$6,657,655.98	30.7080	\$204,443,300
澳 幣	986,205.02	20.9214	20,632,751
銀行存款			
美 元	365,591.97	30.7080	11,226,598
應收利息			
美 元	122,925.95	30.7080	3,774,810
應收期貨保證金			
美 元	174,142.62	30.7080	5,347,571
歐 元	78,704.76	32.8729	2,587,255

除上表所列示者外，本基金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請詳附註十。

十二、收益之分配

依據信託契約之規定，本基金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間業已依信託契約規定發放月收益分配金額。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各級別累積發放投資收益金額分別如下：

野村亞太新興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 112 年度：

月配類型 除息日	已發放收益分配					
	新台幣	美元	人民幣	新台幣 N	美元 N	人民幣 N
112.1.9	\$300,180	\$2,073.35	\$16,540.04	\$25,029	\$605.10	\$10,751.57
112.2.7	349,928	3,000.34	18,117.97	28,866	883.66	12,005.92
112.3.7	350,184	3,324.30	19,472.82	28,866	1,520.79	12,005.92
112.4.13	347,660	3,327.94	19,861.38	28,366	1,627.35	12,005.92
112.5.8	342,066	3,343.67	20,475.52	28,366	1,627.35	12,005.92
112.6.7	342,708	3,046.76	20,557.88	28,366	1,660.20	12,005.92
112.7.7	336,659	3,180.42	20,647.32	28,366	1,660.20	12,005.92
112.8.8	336,287	3,081.57	20,931.67	28,366	1,341.74	11,436.97
112.9.7	332,060	3,031.91	21,005.49	21,637	1,231.82	11,436.97
112.10.6	326,783	2,945.93	21,039.44	21,127	1,203.87	11,436.97
112.11.7	327,735	2,961.77	20,970.92	14,398	1,203.87	11,436.97
112.12.7	325,120	2,955.93	21,280.42	14,398	1,203.87	11,436.97
合計	<u>\$4,017,370</u>	<u>\$36,273.89</u>	<u>\$240,900.87</u>	<u>\$296,151</u>	<u>\$15,769.82</u>	<u>\$139,971.94</u>

民國 111 年度：

月配類型 除息日	已發放收益分配					
	新台幣	美元	人民幣	新台幣 N	美元 N	人民幣 N
111.1.7	\$363,519	\$2,910.34	\$31,352.20	\$32,285	\$741.02	\$25,735.03
111.2.11	308,539	2,548.88	28,605.62	28,912	666.92	23,549.99
111.3.7	304,552	2,520.40	28,675.13	28,912	666.92	23,432.09
111.4.11	303,991	2,492.95	26,945.01	28,912	666.92	22,789.55
111.5.10	292,595	2,442.17	27,391.29	28,912	666.92	20,854.55
111.6.8	292,402	2,442.35	27,570.70	27,424	666.92	20,854.55
111.7.7	292,742	2,443.85	25,702.11	27,424	620.55	20,854.55
111.8.5	292,605	2,447.40	25,622.33	27,424	620.55	19,676.62
111.9.7	292,010	2,337.32	20,829.92	25,638	620.55	16,228.13
111.10.7	292,534	2,250.84	20,904.80	25,638	620.55	14,335.42
111.11.7	292,649	2,202.82	16,922.12	25,029	605.10	10,751.57
111.12.7	294,103	2,071.89	16,684.28	25,029	605.10	10,751.57
合計	<u>\$3,622,241</u>	<u>\$29,111.21</u>	<u>\$297,205.51</u>	<u>\$331,539</u>	<u>\$7,768.02</u>	<u>\$229,813.62</u>